##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评级机构上调"16安控债"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 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 简称"公司")委托信用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鹏元资信") 对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债券简称: 16 安控债,债券 代码: 112460) 进行跟踪评级。近日,公司收到鹏元资信出具的《信用等级通知 书》(鹏信评【2016】跟踪第【1127】号), 具体情况如下:

因深圳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 AA+上调为 AAA, 经鹏元 资信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审定,决定上调公司 2016 年 10 月 24 日发行的北京安 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项级别为AAA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26日